

关于 2025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初试成绩查询及有关事项的通知

各位考生：

云南财经大学 2025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初试成绩现已公布。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成绩查询

考生可通过“全国博士研究生入学考试部分考生初试成绩查询系统”（<https://yz.chsi.com.cn/bsbm/cjcx/>）查询初试成绩。

二、成绩复核

（一）成绩申请复核原则

1.成绩申请复核原则按照《云南财经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成绩复核办法》（附件 1）执行。

2.成绩复核申请采取“一次性”原则，即在规定的成绩复核期限内，学校仅受理一次复核申请。

（二）成绩申请复核程序

1.考生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5 月 2 日 16:00 前发送成绩复核申请邮件至邮箱 yzb@ynufe.edu.cn，逾期不再受理。邮件主题为“成绩复核+考生编号+姓名”，邮件附件是以“成绩复核+考生编号+姓名”命名的压缩包，压缩包内包括《云南财经大学研究生招生考试成绩复核申请表》（附件 2）、考生本人身份证和准考证电子图片。

2.复核结果将于 2025 年 5 月初通过我校研究生院

网站公布。

三、其他

1.《云南财经大学 2025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预计在 5 月中旬左右公布。

2.普通招考复试考生的初试成绩须满足《云南财经大学 2025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复试考生名单通过云南财经大学研究生院网站公布。

3.普通招考复试工作预计在 2025 年 5 月中旬左右进行，具体时间安排详见各学院复试录取实施细则。

云南财经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2025 年 4 月 29 日

附件：1.云南财经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成绩复核办法

2.云南财经大学研究生招生考试成绩复核申请表

附件 1

云南财经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 成绩复核办法

参照教育部《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务工作规定》和《云南省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务工作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为做好我校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成绩复核工作，进一步提高工作透明度，维护考生合法权益，确保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公平、公正、公开，结合我校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一、成绩复核负责单位

博士研究生初试成绩和复试成绩复核工作在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下，由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研究生院）负责组织实施，相关招生学院配合完成。

二、成绩复核

（一）复核范围

报考我校博士研究生的初试和复试成绩。

（二）复核申请

1. 考生对本人当年研究生招生考试成绩如有异议，应于成绩公布后，在规定时间内向学校提出正式的成绩复核申请，具体申请方式详见当年我校研究生院网站的成绩复核通知。

2. 考生提供本人有效身份证明材料（身份证和准考证

证等）。

（三）复核内容

1.成绩复核内容仅限科目答卷的漏判、漏统、错统和各项累计分，包括小项累计分、总分与公布成绩是否相符。

2.不受理考生查阅答卷等原始材料，不受理复核评卷宽严幅度。

（四）复核程序

1.学校组织专人对博士研究生初试成绩和复试成绩进行复核。如发现成绩有误，由研究生院审定后，报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批准后予以更正。

2.学校将复核结果及时通知成绩复核申请者。

三、本办法由云南财经大学研究生院负责解释。

附件 2

云南财经大学研究生招生考试成绩复核申请表

编号：

日期：

考生基 本信息	姓名		考生编号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		
申请复 核结果	序号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现有成绩	自估成绩
申请复核理由： 申请人签名： 年 月 日					
报考单位审核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